

世新大學專任教師留職停薪申請表

申請人姓名		員工編號	
職稱		本職單位	
任現職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聯絡電話	校內分機： 行動電話：

1、 依本校教職工留職停薪辦法第4條規定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得申請留職停薪，期程以學期為原則，每次至多2學期：

☐借調。(借調單位為 ☐政府機關 ☐非政府機關)

☐育嬰。(養育3足歲以下子女者，以本人或配偶之一方申請，至多2年，請檢附親屬關係證明文件，例如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等)

☐本人因重大傷病須休養。(請檢附公立或教學醫院之診斷證明)

☐本人或配偶之父母年邁、重大傷病須照護，或配偶、子女重大傷病須照護者，任職期間申請次數以2次為限。(請檢附親屬關係證明文件、公立或教學醫院之診斷證明等)

☐國內外全時進修、研究。(請檢附進修、研究計畫)

☐以原事由申請延長留職停薪期間。

(原奉准期間為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)

☐其他重大情事必須長期由本人處理者。(請依申請事由，檢附相關證明文件)

2、 申請事由：

三、申請留職停薪期間：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。

申請人簽名		申請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
-------	--	------	----------

系(所)主管		院級教評會	校教評會
		__學年度第__學期 第__次(__年__月__日) 會議決議 ☐ 通過 ☐ 不通過	__學年度第__學期 第__次(__年__月__日) 會議決議 ☐ 通過 ☐ 不通過
人事室		院級教評會章戳	校教評會章戳
承辦人	組長		
主任			

--	--	--